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ENTERPRISE DEVELOPMENT HOLDINGS LIMITED**  
**企展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編號：1808)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中期業績**

**未經審核中期業績**

企展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綜合財務業績，連同二零一三年同期之比較數據。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並未經審核但已由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審閱。

**未經審核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以人民幣列示)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附註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營業額	4	170,521	68,898
銷售成本		<u>(117,286)</u>	<u>(52,245)</u>
毛利		53,235	16,653
其他收益		35	63
其他淨收益／(虧損)		3	(891)
分銷開支		(8,889)	(6,463)
一般及行政開支		(19,352)	(9,153)
其他經營開支		<u>(19)</u>	<u>(13)</u>
經營溢利		25,013	196
融資成本	5(i)	<u>(332)</u>	<u>(251)</u>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除稅前溢利／（虧損）	5	24,681	(55)
所得稅開支	6	<u>(1,666)</u>	<u>(1,815)</u>
本期間溢利／（虧損）		<u><u>23,015</u></u>	<u><u>(1,870)</u></u>
歸屬於：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20,617	(4,960)
非控股權益		<u>2,398</u>	<u>3,090</u>
本期間溢利／（虧損）		<u><u>23,015</u></u>	<u><u>(1,870)</u></u>
每股盈利／（虧損）（人民幣元）	7		
基本		<u><u>0.014</u></u>	<u><u>(0.003)</u></u>
攤薄		<u><u>0.014</u></u>	<u><u>(0.003)</u></u>

# 未經審核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以人民幣列示)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本期間溢利／(虧損)	<u>23,015</u>	<u>(1,870)</u>
本期間其他全面收益(除稅後)		
其後可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境外業務財務報表換算之匯兌差異	<u>266</u>	<u>143</u>
本期間全面收益／(開支)總額	<u><u>23,281</u></u>	<u><u>(1,727)</u></u>
歸屬於：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20,882	(4,815)
非控股權益	<u>2,399</u>	<u>3,088</u>
本期間全面收益／(開支)總額	<u><u>23,281</u></u>	<u><u>(1,727)</u></u>

未經審核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  
(以人民幣列示)

	附註	於 二零一四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於 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1,822	2,177
無形資產		3,239	4,147
商譽		19,541	19,541
已抵押銀行存款		734	—
遞延稅項資產		346	346
		<u>25,682</u>	<u>26,211</u>
<b>流動資產</b>			
存貨		1,243	1,239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	8	193,451	119,277
交易證券		51,961	28,79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7,248	49,337
		<u>263,903</u>	<u>198,643</u>
<b>流動負債</b>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	9	60,065	24,359
借貸		11,327	5,127
應付所得稅		4,513	4,969
		<u>75,905</u>	<u>34,455</u>
<b>流動資產淨值</b>		<u>187,998</u>	<u>164,188</u>
<b>總資產減流動負債</b>		<u>213,680</u>	<u>190,399</u>
<b>資產淨值</b>		<u>213,680</u>	<u>190,399</u>
<b>股本及儲備</b>			
股本	10	13,109	13,109
儲備		132,525	111,643
<b>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權益總額</b>		<u>145,634</u>	<u>124,752</u>
<b>非控股權益</b>		<u>68,046</u>	<u>65,647</u>
<b>權益總額</b>		<u>213,680</u>	<u>190,399</u>

# 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附註

(以人民幣列示)

## 1. 編製基準

本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已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之適用披露規定編製,包括遵守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所發佈的國際會計準則(「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本報告於二零一四年八月二十六日授權刊發。

本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已按照二零一三年年度財務報表所採用的相同會計政策編製,不包括預期將於二零一四年年度財務報表中反映的會計政策變動。有關該等會計政策之變動詳情載於附註2。

依照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編製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須管理層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而有關判斷、估計及假設會影響政策之應用及本年迄今為止之經呈報資產與負債、收入及支出之金額。實際業績可能與該等估計金額有所出入。

本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包含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及經挑選之詮釋性附註。該等附註包括對理解本集團自刊發二零一三年年度財務報表以來就財務狀況及表現出現之變動而言屬重大之事項及交易的解釋。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及其附註並不包括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全套財務報表所須載列的一切資料。

於本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作為過往呈報資料所載有關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之財務資料是節錄自有關年度的財務報表,並不構成本公司在該財政年度之法定財務報表。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法定財務報表於本公司之香港主要營業地點內可供查閱。核數師已在其二零一四年三月二十七日之報告中就該等財務報表發表了無保留審計意見。

## 2. 會計政策之變動

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已頒佈下列於本集團及本公司的當前會計期間首次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及一項新詮釋: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之修訂, *投資實體*
- 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之修訂, *抵銷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 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之修訂，披露非金融資產可收回金額
- 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之修訂，衍生工具更替及對沖會計法之延續
-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第21號，徵稅

本集團並無應用於本會計期間尚未生效的任何新訂準則或詮釋。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之修訂，投資實體**

該修訂放寬符合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界定為投資實體之母公司的綜合入賬要求。投資實體須按公平值於損益中計量彼等的附屬公司。由於本公司並不符合投資實體的定義，故該等修訂不會影響本集團的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

#### **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之修訂，抵銷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之修訂乃釐清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的抵銷標準。由於該修訂與本集團已採納的政策一致，故不會影響本集團的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

#### **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之修訂，披露非金融資產可收回金額**

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之修訂乃修改已減值非金融資產的披露規定。其中，該修訂擴大對可收回金額按公平值減出售成本計算的已減值資產或已減值現金產生單位的披露規定。該修訂不會影響本集團的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

#### **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之修訂，衍生工具更替及對沖會計法之延續**

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之修訂乃放寬為符合若干標準並指定作為對沖工具的衍生工具進行更替時的終止對沖會計規定。由於本集團並無更替其任何衍生工具，故該修訂不會影響本集團的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

####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第21號，徵稅**

該詮釋提供了何時將政府規定的徵費確認為一項負債的指引。由於該指引與本集團現時會計政策一致，故該修訂不會影響本集團的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

### 3. 分部報告

本集團按分部管理其業務，各分部主要按業務範疇（產品及服務）及地區相結合的方式組成。本集團已按旨在進行資源配置及業績評估而向董事會作內部資料呈報的方式確認兩個可報告分部。本集團並無合併經營分部以組成下列可報告分部。

- 軟件業務：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及香港提供綜合商業軟件方案。
- 交易及投資業務：買賣於聯交所上市之證券。

#### (a) 分部業績、資產及負債

為評估分部表現及向各分部分配資源，董事會按以下基準監控各可報告分部之業績、資產及負債：

分部資產包括全部有形資產、無形資產及流動資產，惟遞延稅項資產及其他企業資產除外。分部負債包括個別分部銷售活動應佔之應付賬款及應計費用，以及分部直接管理之借貸。

收益及開支乃參照分部產生之銷售及開支或因分部應佔之資產折舊或攤銷，分配至各可報告分部。

用於報告分部溢利／（虧損）之衡量指標為「經調整除稅前溢利／（虧損）」。在計算經調整除稅前溢利／（虧損）時，本集團之盈利／（虧損）會就並無明確歸於個別分部之項目（如董事及核數師酬金及其他總辦事處或企業行政成本）作調整。

除接收經調整除稅前溢利／（虧損）的分部資料外，董事會還獲提供有關收益、由分部直接管理的現金結餘及借貸所產生的利息收入及開支、由分部營運使用的非流動分部資產折舊、攤銷及添置的分部資料。

下文所報告的分部收益指來自外部客戶之收益。於本期間內並無分部間銷售（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就資源配置及評估分部之期內表現而言向董事會提供之有關本集團之可報告分部之資料載列如下。

	軟件業務		交易及投資業務		總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入	140,703	72,613	946	503	141,649	73,116
投資收入及淨收益／(虧損)	-	-	28,872	(4,218)	28,872	(4,218)
可報告分部收益	<b>140,703</b>	<b>72,613</b>	<b>29,818</b>	<b>(3,715)</b>	<b>170,521</b>	<b>68,898</b>
可報告分部溢利／(虧損) (經調整除稅前溢利／(虧損))	<b>7,531</b>	<b>7,849</b>	<b>29,789</b>	<b>(3,742)</b>	<b>37,320</b>	<b>4,107</b>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b>35</b>	<b>63</b>	<b>-</b>	<b>-</b>	<b>35</b>	<b>63</b>
利息支出	<b>332</b>	<b>251</b>	<b>-</b>	<b>-</b>	<b>332</b>	<b>251</b>
期內折舊及攤銷	<b>1,548</b>	<b>1,376</b>	<b>-</b>	<b>-</b>	<b>1,548</b>	<b>1,376</b>
	軟件業務		交易及投資業務		總計	
	於二零一四年 六月三十日		於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一四年 六月三十日	
	於二零一四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四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四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可呈報分部資產	234,097	184,491	51,962	29,061	286,059	213,552
本期間／年度新增非流動分部資產	438	715	-	-	438	715
可呈報分部負債	<b>65,915</b>	<b>22,230</b>	<b>-</b>	<b>-</b>	<b>65,915</b>	<b>22,230</b>



(b) 可呈報分部收益、溢利／（虧損）、資產及負債之對賬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b>收益</b>		
可呈報分部收益	<u>170,521</u>	<u>68,898</u>
<b>除稅前溢利／（虧損）</b>		
來自本集團外部客戶之可報告分部溢利	37,320	4,107
未分配總辦事處及企業開支	<u>(12,639)</u>	<u>(4,162)</u>
<b>除稅前綜合溢利／（虧損）</b>	<u>24,681</u>	<u>(55)</u>
	於	於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六月三十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b>資產</b>		
可呈報分部資產	286,059	213,552
遞延稅項資產	346	346
未分配總辦事處及企業資產	<u>3,180</u>	<u>10,956</u>
<b>綜合總資產</b>	<u>289,585</u>	<u>224,854</u>
<b>負債</b>		
可呈報分部負債	65,915	22,230
未分配總辦事處及企業負債	<u>9,990</u>	<u>12,225</u>
<b>綜合總負債</b>	<u>75,905</u>	<u>34,455</u>

(c) 地區資料

下表載列有關(i)本集團來自外部客戶的收益；及(ii)本集團的物業、廠房及設備、無形資產及商譽(「指定非流動資產」)的所在地資料。客戶的所在地是按照提供服務或交付貨品的地點劃分。如屬於物業、廠房及設備，指定非流動資產的所在地是按照該資產的實際所在地劃分；如屬於商譽及無形資產，指定非流動資產的所在地則按照其所分配至的營運地點劃分。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益		指定非流動資產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於 二零一四年 六月三十日	於 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中國	140,703	72,211	24,390	25,527
香港	29,818	(3,313)	212	338
	<u>170,521</u>	<u>68,898</u>	<u>24,602</u>	<u>25,865</u>

4. 營業額

本集團的主要業務為提供綜合商業軟件方案及買賣上市證券。

期內確認之各主要收益類別之金額載列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軟件維護及其他服務	138,383	68,267
軟件產品及其他銷售	2,320	4,346
交易證券之已變現及未變現淨收益／(虧損)	29,818	(3,806)
上市投資之股息收入	-	91
	<u>170,521</u>	<u>68,898</u>

## 5. 除稅前溢利／（虧損）

除稅前溢利／（虧損）已扣除以下項目：

### (i) 融資成本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須於五年內悉數償還之借貸之利息支出	<u>332</u>	<u>251</u>

### (ii) 員工成本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薪金、工資及其他福利	12,030	7,549
界定供款退休計劃之供款	<u>926</u>	<u>715</u>
	<u>12,956</u>	<u>8,264</u>

### (iii) 其他項目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存貨成本	2,483	1,561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771	545
無形資產攤銷	908	833
物業經營租賃費用	2,604	999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淨虧損	<u>41</u>	<u>47</u>

## 6. 所得稅開支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本期稅項－中國	1,666	1,749
遞延稅項	—	66
	<u>1,666</u>	<u>1,815</u>

根據開曼群島及英屬維京群島之規則及規例，本集團毋須繳納開曼群島及英屬維京群島的任何所得稅。

於本期間並無香港利得稅撥備，因為本集團於期內並無賺取任何須繳納香港利得稅之應課稅溢利。

中國所得稅撥備乃根據按中國相關所得稅規則及規例釐定之中國境內附屬公司各自適用的企業所得稅稅率計算。其中國附屬公司之法定所得稅稅率為25%。

北京東方龍馬軟件發展有限公司已獲稅務機關認定為高技術企業，可於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三年享受15%之優惠所得稅稅率。

這些稅率已用於計算本集團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之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

## 7.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虧損）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虧損）乃根據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人民幣20,617,000元（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虧損約人民幣4,960,000元）及本中期期間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1,467,389,600股（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467,389,600股普通股）而計算。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並無任何已發行的具潛在攤薄作用之普通股（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無）。

## 8.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

		於 二零一四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於 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附註		
應收賬款	(i)	81,686	40,092
給予供應商之預付款項	(ii)	104,035	72,142
保證金及其他應收款		7,730	7,043
		<u>193,451</u>	<u>119,277</u>

預計所有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將在一年內收回。

附註：

- (i) 於報告期末，應收賬款（計入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按發票日期（或收入確認日期，如較早）之賬齡分析如下：

	於 二零一四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於 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於1個月以內	68,656	22,893
超過1個月但於3個月以內	7,045	11,916
超過3個月但於1年以內	5,190	4,401
超過1年但於2年以內	388	695
超過2年	407	187
	<u>81,686</u>	<u>40,092</u>

- (ii) 該等預付款項並無抵押、不計息及在日後向供應商採購時將可用於抵減。
- (iii)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並無就應收第三方客戶之應收賬款作出減值虧損撥備（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 9.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

	於 二零一四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於 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應付賬款	45,267	10,403
非貿易應付款及應計費用	12,412	13,565
其他應付稅項	2,386	391
	<u>60,065</u>	<u>24,359</u>

所有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預期將於一年內結清。

截至報告期末，應付賬款（計入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根據發票日期之賬齡分析如下：

	於 二零一四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於 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1個月以內到期或按要求	40,215	10,386
1個月以後但3個月以內到期	4,675	—
3個月以後但6個月以內到期	366	—
6個月以後但1年以內到期	—	—
1年以後但2年以內到期	—	5
2年後	11	12
	<u>45,267</u>	<u>10,403</u>

## 10. 股本

	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股份數目	金額 港元	股份數目	金額 港元
法定： 於六月三十日／十二月三十一日每股面值 0.01港元之普通股	<u>3,000,000,000</u>	<u>30,000,000</u>	<u>3,000,000,000</u>	<u>30,000,000</u>
發行及繳足： 於六月三十日／十二月三十一日	<u>1,467,389,600</u>	<u>14,673,896</u>	<u>1,467,389,600</u>	<u>14,673,896</u>
		人民幣 等價額		人民幣 等價額
		<u>13,109,046</u>		<u>13,109,046</u>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財務回顧

#### 營業額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錄得營業額約人民幣170,521,000元（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68,898,000元），其中(i)軟件維護及其他服務營業額約為人民幣138,383,000元（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68,267,000元）；(ii)銷售軟件產品及其他營業額約為人民幣2,320,000元（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4,346,000元）；(iii)持作買賣投資之公平值收益約為人民幣29,818,000元（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虧損約人民幣3,806,000元）；及(iv)無股息收入（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91,000元）。

#### 毛利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錄得毛利約為人民幣53,235,000元（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16,653,000元）。本集團軟件業務於期內的毛利率約為17%，而二零一三年同期約為28%。毛利率下降乃主要由於旨在擴大軟件業務市場份額的營銷策略所致。

#### 其他淨收益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其他淨收益約為人民幣3,000元（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其他淨虧損約人民幣891,000元），主要歸因於匯兌淨收益約人民幣3,000元（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虧損約人民幣891,000元）。

#### 融資成本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融資成本之利息費用約為人民幣332,000元（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251,000元）。

#### 一般及行政開支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一般及行政開支約為人民幣19,352,000元，較二零一三年同期的約人民幣9,153,000元增加約111%。該增加乃主要由於本集團的員工成本、董事薪酬及租金費用大幅增加。

#### 本期間溢利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錄得本期間的溢利約人民幣23,015,000元（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虧損約人民幣1,870,000元）。

##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本集團之營運資金由經營及融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提供。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約為人民幣17,248,000元（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49,337,000元）。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流動比率約為3.5倍（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5.8倍）；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淨資本負債率為零，原因是本集團並無借款淨額或債務淨額（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零）（債務淨額乃按總借款減現金及現金等價物計算）。

## **外匯**

本集團之收入主要以人民幣計值，及現時毋須進行有關對沖。

## **資產質押**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除已抵押銀行存款已抵押作為若干與客戶的合約之擔保外，本集團並無質押資產及銀行存款以取得一般銀行融資或短期銀行借款（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 **資本架構**

本集團管理其資本，以確保本集團的實體能夠持續經營，同時透過優化債務及股權平衡最大限度地提高股東回報。本集團的資本架構包括債務（包括借貸）及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包括已發行股本、股份溢價、保留盈利及其他儲備）。本集團管理層通過考慮資本成本及與各個類別資本相關的風險審閱資本架構。有鑒於此，本集團將透過支付股息、發行新股及贖回現有債務而平衡其整體資本架構。於期內，本集團的整體策略維持不變。

## **重大投資**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持有重大投資。

## **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或聯營公司**

於二零一四年二月二十七日，宇榮有限公司（「宇榮」，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塞呔盾科技控股集團有限公司（「塞呔盾」，一間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李安先生（作為塞呔盾的擔保人）及本公司（作為宇榮的擔保人）訂立收購協議（「該協議」），據此，塞呔盾有條件同意出售及宇榮有條件同意購買榮科有限公司之銷售股份及銷售債務，收購價初步為人民幣1,155,000,000元。該協議項下擬進行之交易構成本公司一項非常重大收購事項，須待本公司股東批准後方可作實。

除上述所披露者外，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或聯營公司事項。



##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擁有134位（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103位）全職僱員。僱員之薪酬組合乃經參考僱員表現、經驗、於本集團之職位、職責及責任以及當前市況而釐定。本集團持續向中國之員工提供由中國地方政府設立的國家管理的社保福利計劃規管的退休、醫療、工傷、失業及生育福利。此外，本集團向所有香港合資格僱員提供強制性公積金計劃。

## 或有負債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並無任何重大或有負債（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無）。

## 業務回顧

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本集團錄得營業額約人民幣170,521,000元（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人民幣68,898,000元），此乃由於甲骨文數據庫產品銷售增加及為於中國分銷的甲骨文數據庫產品提供升級及維護服務的業務出現持續增長。本集團亦向客戶提供定製化應用開發作為增值服務，並銷售自身開發的防火牆及其他軟件產品。

## 未來前景

我們在中國擁有大量使用甲骨文數據庫的客戶群，以及一支能夠提供快速、有效服務以及開發服務的資深技術團隊。

除現有之軟件業務外，我們將積極物色其他商機，藉以實現業務多元化，從而為股東帶來回報。

為了保持本集團的可持續發展及長遠保值能力，本集團將繼續物色合適的投資機會及具備穩定現金流入及簡單的管理機制之項目。

## 中期股息

董事會議決不宣派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操守準則。在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本公司確認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全體董事均已遵守標準守則所載之必守標準。

## 企業管治常規

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已透過確保本集團業務之適當監督及管理程序得以妥當運作及檢討以及良好的企業管治常規及程序獲建立，一直致力於向其股東履行其責任。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企業管治守則」）中的守則條文作為其企業管治守則。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本公司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之所有守則條文，惟偏離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A.4.1條及第D.1.4條除外，有關偏離於下文解釋。

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A.4.1條規定，非執行董事的委任應有指定任期，並須予重選。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之任期已於二零一三年屆滿，且其後並無按指定任期委任，惟彼等須依據本公司之章程細則（「細則」）至少每三年輪值退任一次。

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D.1.4條規定，本公司應有正式的董事委任書，訂明有關彼等委任的主要條款及條件。本公司並無向執行董事兼本公司主席賈伯煒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林庭樂先生、胡競英女士及張小滿先生發出正式的委任書。然而，彼等須根據細則至少每三年輪值退任一次。再者，董事於履行彼等作為本公司董事之職責及責任時已遵循由公司註冊處出版之《董事責任指引》及由香港董事學會出版之《董事指引》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指南》（如適用）中列明之指引。而且，董事積極遵守法規及普通法之要求、上市規則、法律及其他法規之要求及本公司之業務及管治政策。

除上文所述者外，董事認為，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

##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成員由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林庭樂先生（主席）、胡競英女士及張小滿先生所組成。審核委員會主要職責為檢討及監督本集團的財務申報程序及內部監控制度。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中期業績已經審核委員會審閱。

承董事會命  
企展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賈伯煒

香港，二零一四年八月二十六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包括三位執行董事為賈伯煒先生（主席）、林君誠先生（行政總裁）及汪俊先生，以及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林庭樂先生、胡競英女士及張小滿先生。